



世界（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3



年報
2008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摘要	3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6
企業管治報告	9
董事會報告書	16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21
綜合收益表	22
綜合資產負債表	23
綜合權益變動表	25
綜合現金流量表	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財務摘要	76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達興先生 (主席)
馮美寶女士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振聲先生 (副主席)
黎麗華女士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辭任)
李栢桐先生
鄭波濤先生
陳麗娟女士

非執行董事

張子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志謙先生
何德基先生
許志權先生

合資格會計師

梁祖威先生 · FCCA, CPA

公司秘書

徐志遠先生 · CPA

主要辦事處

香港
新界
葵涌
華星街 16-18 號
保盈工業大廈
18 樓 C 座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GT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主要往來銀行

渣打銀行
恒生銀行
星展香港
中國銀行
滙豐銀行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 88 號
太古廣場一座 35 樓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 28 號
金鐘滙中心 26 樓

開曼群島

The Harbour Trust Company Limited
P.O. Box 1787
Midland Bank Building
One Regis Plac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股份代號

713

網址

<http://www.worldhse.com.hk>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摘要

以下為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摘要，通告全文載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九日寄交予股東之通函內。

世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星期一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九龍海港城馬哥孛羅香港酒店6樓翡翠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書。
2. 重選董事及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 重新聘任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 A.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配發股份。
 - B.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本身之股份。
 - C. 將根據第4B項決議案所購回之股份面值加入根據第4A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之授權。

主席報告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999,169,000港元，較去年之997,202,000港元微升0.2%。毛利及毛利率則為68,553,000港元及6.9%，本年度虧損為68,908,000港元。

在原料價格持續上漲，人民幣升值，國內推出不少不利營商之政策，雷曼兄弟的破產進一步引發全球信貸緊縮及全球金融海嘯的影響之下，對以中國為基地之製造業者，經營環境極為不利，而世界集團亦經歷了極具挑戰的一年。

在現時嚴謹的會計制度下，本集團分別在機器、存貨及應收賬項方面作出了重大之撥備，金額分別為16,663,000港元，4,237,000港元及3,288,000港元，雖然如此，本集團對於前景仍然充滿信心。

在不斷努力之下，本集團自行研發之資源循環再生業務已漸見效益，集團不但會繼續改善生產技術及產品之質素，亦會不斷地優化機器配置，以求增加此項業務之盈利。

於回顧年內，物業投資之營業額為1,08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28,020,000港元下降96.14%。物業投資之公平值變動錄得620,000港元之虧損。

展望

踏入二零零九年年初，原料價格及人民幣的幣值變動趨於平穩發展，家用產品及PVC管材及管件的表現已比以往為佳，如果在二零零九年不再出現太多不利因素，憑着本集團之良好商譽及良好之管理，預期這兩項業務將可大為改善，集團會繼續加強內部監控及實施各項降低成本措施，完善企業管理，達到完全規範化和流程化的目標。

資源循環再生業務是全球國家所鼓勵及積極推動的行業，本集團在二零零九年將會重點加快發展此項業務，希望在二零零九年繼續取得進展，為全球環保行動出力之餘，亦能為集團帶來可觀之經營效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999,16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0.2%。
- 本集團之毛利為68,553,000港元，而毛利率則為6.9%，較去年同期分別減少10,493,000港元及1%。
- 本年度虧損為68,908,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虧損45,762,000港元。
- 每股基本虧損為10.2港仙，而去年同期則為每股基本虧損6.8港仙。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任何本年度股息。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金

本集團之營運資金一般來自內部流動現金、有期貸款及從香港及中國之銀行提供之貿易融資信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約69,86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641,000港元)及計息銀行借貸約198,31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0,022,000港元)。本集團之計息銀行借貸主要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加利潤計息。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動用之銀行信貸合共達494,104,000港元，已動用其中198,313,000港元(動用率為40.1%)。

本集團繼續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進行業務交易。本集團因兌換率之波動而承受之匯兌風險波動對經營業務或流動資金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困難。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454,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5,584,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1.1，而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1.1。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股東資金總額增加0.5%至853,96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50,090,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即負債總值與股東資金總額之比率)為0.51(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61)。

資產抵押

本集團已將賬面淨值合共271,014,000港元之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預付租賃款項、銀行存款及以公平值計入盈利或虧損之金融資產抵押予銀行，作為授予本集團一般銀行信貸之擔保。

員工及僱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合共約3,110名(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06名)員工，包括僱用於中國廠房之756名全職員工和2,302名合約員工。期內之員工酬金總額為99,67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6,025,000港元)。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之薪酬水平及花紅制度，以確保薪酬政策於有關行業具有競爭力。本集團一向鼓勵各附屬公司之管理人員及員工參與有關本集團業務之培訓課程或講座，亦向中國廠房之員工提供特設之內部培訓計劃。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執行董事

李達興，現年71歲，為本集團之主席。李先生於經銷及製造家用產品方面擁有逾四十年經驗，負責本集團之策劃及業務發展事宜。

馮美寶，現年53歲，為李達興先生之夫人及本集團之副主席兼行政總裁。彼擁有逾二十年推廣、生產計劃及工廠管理之經驗，並於本集團任職逾二十年。馮女士負責本集團於北美洲市場之銷售業務及本集團於香港之營運及管理工作。

李振聲，現年48歲，為李達興先生之兒子及本集團之副主席。彼負責本集團之中國業務之規劃及生產管理並自一九八五年起一直任職於本集團。

黎麗華，現年51歲，為李振聲先生之夫人及中國工廠之總經理。黎女士加入本集團已超逾二十年。彼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辭任執行董事及留任為本集團顧問。

李栢桐，現年62歲，於一九七六年加入本集團。彼擁有逾三十年之貿易經驗，負責本集團於亞洲及拉丁美洲市場之銷售事宜。

鄭波濤，現年53歲，為Institution of Engineering Designers會員，彼於過去曾任職於香港多間大型企業，在工程及市場推廣方面累積豐富經驗。彼於一九九四年加入本集團。彼負責本集團之業務發展。

陳麗娟，現年57歲，為本集團之首席會計主任兼司庫，負責本集團之整體會計、資金及人力資源管理。於一九八六年加入本集團前，彼曾任職於香港多間大型企業，在會計、稅務、財務及人事管理方面累積豐富經驗。

非執行董事

張子文，現年56歲，乃香港執業律師。彼持有倫敦大學頒授之法律學士學位及香港大學頒授之法學碩士(中國法)學位，並為香港及英國與威爾斯律師會之會員。張先生亦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志謙，現年53歲，曾任職本港大型英資及華資銀行之主管級職位，有逾二十年信貸、信貸審計、信貸風險管理經驗，期間處理不少中型至大型之國內或香港上市公司。崔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集團。

何德基，現年52歲，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於過去三十年在會計專業發展其事業，擁有不同行業之深厚核數及財務經驗。彼於一九七三年至一九九一年，十八年間曾任職於多間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獲得豐富經驗。彼乃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

許志權，現年52歲，為專業會計師。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澳洲特許會計師公會及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於香港及澳洲之跨國公司及上市公司之會計、稅務及財務管理方面具有逾二十年經驗。彼乃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

高級管理人員

梁祖威，現年42歲，為本集團之財務總監及合資格會計師。彼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集團。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梁先生曾任職香港多間執業會計師事務所及上市公司，於審計、會計、稅務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負責本集團之整體財務管理及計劃。

徐志遠，現年44歲，為本公司之秘書及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集團。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徐先生在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二十年經驗。

李鳳媚，現年43歲，為李達興先生之女兒，現為本集團高級銷售經理。李女士於一九八九年加入本集團，並畢業於加拿大約克大學，持有經濟學士學位。李女士輔助馮美寶女士處理美國及加拿大推廣本集團產品之事宜。

李漢聲，現年45歲，為李達興先生之兒子。李先生負責其中一間位於中國深圳之主要生產廠房之行政、管理及生產事宜。彼於一九八九年加入本集團，並於廠房管理方面累積逾十五年經驗。

李國聲，現年46歲，為李達興先生之兒子。李先生負責位於中國中山之生產廠房之行政、管理及生產事宜。彼於一九八九年加入本集團，並於廠房管理方面累積逾十五年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高級管理人員(續)

陳信雄，現年66歲，為印刷滾軸部之工程及生產經理。陳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前，於PVC印刷滾軸科技方面擁有逾三十年經驗。

王文筆，現年43歲，於台灣文化大學畢業。彼為PVC管材及管件部之工程及技術經理。彼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並於技術管理、生產及行政方面擁有逾十四年經驗。

陳蘭英，現年51歲，為本集團生產計劃經理，負責生產計劃、採購及物料控制事務。彼加入本集團已超逾二十年。

黃崇江，現年49歲，為本集團美術主任，於一九八五年加入本集團。彼持有香港中文大學校外進修學院美術及設計證書。黃先生於一九八五年應市政局邀請參加當代香港藝術雙年展。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世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相信，企業管治為本公司取得成功之關鍵，故已採納多項措施，以確保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董事會定期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指引及發展。本公司已應用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原則及規定。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之董事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已於整個年度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董事會

本公司之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李達興 (主席)
馮美寶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振聲 (副主席)
李栢桐
鄭波濤
陳麗娟

非執行董事：

張子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志謙
何德基
許志權

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在會計及業務管理行業具有才幹、學術及專業資格之人士。憑藉彼等在其他公司擔任高級職位取得之經驗，彼等在有效地履行董事會之職責方面提供強大支援。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已向本公司提交年度確認函，故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認為該等董事均屬獨立。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馮美寶女士為主席李達興先生之夫人，而副主席李振聲先生為主席李達興先生之兒子。此外，黎麗華女士為副主席李振聲先生之夫人。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舉行六次全體董事會會議，而各董事之出席率載述如下：

董事姓名	於二零零八年出席 董事會會議之次數	出席率
李達興	6/6	100%
馮美寶	6/6	100%
李振聲	6/6	100%
黎麗華(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辭任)	6/6	100%
李栢桐	6/6	100%
鄭波濤	6/6	100%
陳麗娟	6/6	100%
張子文	4/6	66.7%
崔志謙	4/6	66.7%
何德基	4/6	66.7%
許志權	4/6	66.7%

董事會制訂本公司之整體策略、監察其財務表現及維持對管理層之有效監管。董事會成員全面投入其角色，並以誠懇態度為股東之長遠價值而行事，並將本公司之目標及方向對準現時之經濟及市場狀況。管理層獲授權處理日常運作及行政事宜。

任何年度之董事會常規會議時間表於前一年安排。至少會於14日前向全體董事發出所有董事會會議之通知，該等通知於有需要時將包括會議討論之議程。本公司秘書會協助主席擬備會議議程，並確保遵照所有相關規則及規例。議程及隨附之董事會文件將於每次董事會會議舉行日期至少3日前向全體董事發出，讓董事有時間審閱該等文件。每次董事會會議之會議紀錄將於下一次董事會會議確認該會議紀錄前向全體董事傳閱。

每名董事會成員有權取閱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並可無限制取得本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服務，且可在有需要時自由尋求外聘專業意見。本公司秘書不斷向全體董事更新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之最新消息，以確保遵守及維持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具備一份專由董事會決定之主要範疇及事件之既定清單。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當董事會認為主要股東或董事於任何重大建議或交易有利益衝突，則舉行董事會會議，而並無於該交易擁有重大權益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出席該董事會會議。擁有權益之董事須於該會議上宣告其權益，並須放棄投票。

本公司已為其董事及高級職員安排有關法律訴訟之合適保險。董事會每年均檢討該保險程度。

董事會之組成(按董事分類，包括主席、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會於所有公司通訊內披露。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分別為李達興先生及馮美寶女士。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有所區分，並由兩名人士分開擔任，以達到權責平衡，致使職責不會集中在任何一名人士身上。董事會主席負責領導及有效地運作董事會，而行政總裁則獲授權有效地處理本公司在各方面之業務。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之職責已清晰地區分，並以書面訂明。

委任及重選董事

本公司以3年之固定任期委任非執行董事，而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

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委任之董事須於其獲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而每名董事(包括以特定任期獲委任之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包括主席、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續)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九月成立，至少一年舉行一次會議。二零零八年內已舉行一次會議。各成員之出席率載述如下：

成員姓名	於二零零八年	
	出席會議之次數	出席率
李達興(薪酬委員會主席)	1/1	100%
張子文	1/1	100%
崔志謙	1/1	100%
何德基	1/1	100%
許志權	1/1	100%

應付予董事之酬金將視乎其各自根據僱傭合約之合約條款(如有)及薪酬委員會之建議而定。董事酬金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i)。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角色及職能如下：

1. 每年檢討並向董事會建議董事、行政總裁及主要高級管理人員之整體薪酬政策。
2. 每年檢討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主要高級管理人員之表現及向董事會建議薪酬及／或報酬之特定調整。
3. 確保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薪酬水平與其履行之職責及為本公司董事會有效運作作出之貢獻之水平掛鉤。
4. 檢討及批准就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主要高級管理人員之離職或終止委任而應付予彼等之補償。
5. 檢討及批准有關罷免或辭退失職董事之補償安排。
6. 確保董事概無參與決定其本身之薪酬。

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可於要求時向本公司秘書索取。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包括主席、一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成立，每年須舉行最少一次會議。二零零八年內已舉行一次會議。各成員之出席率載列如下：

成員姓名	於二零零八年	
	出席會議之次數	出席率
李達興(提名委員會主席)	1/1	100%
馮美寶	1/1	100%
崔志謙	1/1	100%
何德基	1/1	100%
許志權	1/1	100%

提名委員會設有書面職權範圍，負責就所有董事會委任及重新委任向董事會作出建議。提名委員會之責任如下：

- a. 定期檢討董事會之架構、大小及組成，並就任何擬定變動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b. 物色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之適合人士，並就提名董事一職之適合人選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c. 就董事會之成效設立機制以進行正式評估及進行定期評估；
- d. 於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獨立性受質疑時評估其獨立性；
- e. 就有關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續任計劃之相關事宜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可於要求時向本公司秘書索取。

問責性及核數

董事負責監管各財政期間之賬目之編製，以真實與公平地反映本公司之財政狀況及於該期間之業績及現金流量。在編製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賬目時，董事已選用合適會計政策，並已貫徹應用該等會計政策，且已採納適用於其業務並與財務報表相關之合適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亦已作出審慎及合理之判斷及估計，並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賬目。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至少一年舉行三次會議。年內已舉行三次會議。審核委員會之會議紀錄提交董事會作審閱及進一步行動之用(視適用情況而定)。各成員之出席率載述如下：

成員姓名	於二零零八年 出席會議之次數	出席率
崔志謙(審核委員會主席)	3/3	100%
張子文	3/3	100%
許志權	3/3	100%
何德基	3/3	100%

於二零零八年舉行之會議上，審核委員會已進行以下工作：

- (i) 審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報告；
- (ii) 檢討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
- (iii) 與外聘核數師討論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核數費。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角色及職能如下：

1. 考慮外聘核數師之委任、核數費及任何有關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辭任或罷免問題。
2. 討論外聘核數師之性質及審核範圍。
3. 於向董事會呈交前審閱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
4. 討論因中期審閱及末期審核產生之問題及保留意見以及任何核數師可能希望討論之事宜。

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可於要求時向本公司秘書索取。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之薪酬

於回顧年度內，已付予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薪酬載述如下：

所提供之服務	已付／應付費用
	千港元
核數服務	2,200
審閱中期財務報告	487
非核數服務，即稅務及內部控制評估及建議	529
	3,216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董事會認同與全體股東維持良好溝通之重要性。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為董事會提供一個直接與股東溝通之寶貴平台。董事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與提名委員會之主席連同外聘核數師均出席大會解答股東之提問。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將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至少21日向全體股東分派。該通函載有要求及進行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程序以及其他有關已提呈決議案之有關資料。主席於股東週年大會開始時解釋要求及進行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程序，並披露就贊成及反對各決議案而存檔代表委任表格之數目(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則除外)。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結果(如有)將於本公司之投資者關係網站公佈。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有效溝通之主要元素為即時及適時發放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有關期間結束後按上市規則規定之時限適時公佈其年度及中期業績。

內部控制

董事會全權負責檢討內部控制之有效性。本公司已委聘一間內部控制評估服務公司，對若干系統執行內部控制設計評估，進行整體風險評估並制定高層次三年內部審核計劃，以及編製評估報告(「內部控制評估報告」)。首年及第二年之內部控制評估報告已刊發，而董事已決定執行全部於該兩年內部控制評估報告內之所有適用的建議。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從事之業務為PVC及棉布製家用產品與PVC管材及管件之設計、製造及銷售，以及物業投資。

本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業績及股息

本年度本集團之業績載於第22頁之綜合收益表。

董事不建議派付本年度之股息。

投資物業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物業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估，產生公平值減少淨額620,000港元，該減少淨額已直接計入綜合收益表。

有關詳情及本集團之其他投資物業變動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本年度內，本集團花費約52,912,000港元添置生產及其他設備。有關詳情及本集團之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於年內變動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指股份溢價與特別儲備之總額減虧絀，為數約309,72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12,686,000港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及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規定，本公司所有儲備可以股息或發行紅股方式分派予股東，惟於緊隨建議進行上述分派當日之後，本公司必須仍有能力償還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須付之欠款。

董事

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書刊發日期，本公司之董事芳名如下：

執行董事：

李達興	(主席)
馮美寶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振聲	(副主席)
黎麗華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辭任)
李栢桐	
鄭波濤	
陳麗娟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續)

非執行董事：

張子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志謙

許志權

何德基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16條之規定，陳麗娟女士、許志權先生及鄭波濤先生均須輪值告退，惟彼等具資格及已表示願意膺選連任。

各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零八年九月六日起為期三年，除崔志謙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七日起為期三年並均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膺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提名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訂立本集團於一年內不作補償(法定補償除外)則不可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行政總裁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中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所載之權益；或(c)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所持已發行股份數目				總數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李達興	1,756,072	38,479,087(a)	28,712,551(c)	280,895,630(d)	349,843,340	51.72%
馮美寶	38,479,087	30,468,623(b)	—	280,895,630(d)	349,843,340	51.72%
李振聲	21,815,830	—	—	280,895,630(d)	302,711,460	44.75%
李栢桐	2,766,448	—	—	—	2,766,448	0.41%
鄭波濤	3,103	—	—	—	3,103	—
許志權	100,000	—	—	—	100,000	0.01%
陳麗娟	2,623	—	—	—	2,623	—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之股份權益(續)

附註：

- (a) 李達興先生為馮美寶女士之丈夫，故馮美寶女士之個人權益因而亦為李達興先生之家族權益。
- (b) 馮美寶女士為李達興先生之夫人，故李達興先生之個人及公司權益因而亦為馮美寶女士之家族權益。
- (c) 此等股份由 Lee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該公司則由李達興先生全資擁有。
- (d) 此等股份由 Goldhill Profits Limited 持有，該公司由一項全權信託全資擁有，而李達興先生、李振聲先生及馮美寶女士為該信託之全權受益人。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董事於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中擁有個人權益：

董事姓名	附屬公司名稱	持有無投票權 遞延股份之數目
李達興	世界家庭用具製品廠有限公司	1,555
馮美寶	環球製品廠有限公司	100
李栢桐	世界家庭用具製品廠有限公司	50
	香港膠餐墊廠有限公司	25,000

該等遞延股份並不賦予持有人於以上附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或獲任何溢利分派之權利(除非以上附屬公司可撥作股息之溢利超過 10,000,000,000 港元)，亦無獲資本退回之權利(除非以上附屬公司已各自將總額 10,000,000,000 港元之款項派發予普通股股東)。

除上述者及「購股權及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內所披露之購股權持有者及董事以信託形式代本集團持有附屬公司之若干代名人股份外，董事、行政總裁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或任何證券中概無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所披露本公司董事之股份權益外，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顯示，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有任何其他權益佔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本 5% 或以上。

董事會報告書

購股權及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此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之董事及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董事之重大合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於本年度終結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存續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合約。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最大客戶及加上隨後之四家大客戶分別佔本集團本年度營業額 12.9% 及 37.4%。

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加上隨後之四家大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本年度購貨額 20.6% 及 36.1%。

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逾5%之股東於本集團上述主要客戶及供應商股本中並無任何實際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類似權利

除上文披露之購股權外，本公司於本年度內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類似權利。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之法律並無優先購買權之條款，規定本公司按比例向現時之股東發行新股。

董事會報告書

酬金政策

本集團之僱員酬金政策乃按彼等之表現、資格及能力而訂立。

本公司之董事酬金乃經參照本公司之經營業績、個別表現及可供比較之市場統計數字後釐定。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激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其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捐款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作出之慈善及其他捐款合共約123,000港元。

公眾持股量充裕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保持充裕之公眾持股量。

結算日後事項

結算日後發生之重大事項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核數師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決議案繼續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留任本公司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李達興

主席

香港

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Deloitte. 德勤

致世界(集團)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載於第22頁至第75頁世界(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有關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之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之會計估計。

核數師之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按照所協定之委聘條款，並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的報告僅為股東(作為一個團體)而編製，並不為其他任何目的。我們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接受任何責任。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之審核憑證。所選定之程序取決於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我們考慮與實體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實體之內部控制之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所作出之會計估計之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之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均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與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政狀況及 貴集團於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有關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6	999,169	997,202
銷售成本		(930,616)	(918,156)
毛利		68,553	79,046
其他收入		6,668	14,797
銷售及分銷成本		(15,796)	(12,811)
行政費用		(104,699)	(98,303)
其他支出		(16,148)	(22,375)
呆壞賬撥備		(3,288)	(5,548)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28	14,639	—
其他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	9,730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收益		(620)	4,230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3,628	600
衍生金融工具分類為持作貿易所產生之收益		2,039	5,136
以公平值計入盈利或虧損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		(753)	—
確認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16,663)	—
財務成本	7	(11,853)	(13,835)
除稅前虧損		(74,293)	(39,333)
稅項	8	5,385	(6,429)
本年度虧損	9	(68,908)	(45,762)
每股虧損 — 基本	11	(10.2) 港仙	(6.8)港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2	16,550	39,020
物業、機器及設備	13	674,116	669,400
預付租賃款項	14	132,338	126,064
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2,622	7,662
無形資產	15	2,869	3,069
以公平值計入盈利或虧損之金融資產	16	6,267	—
		834,762	845,215
流動資產			
存貨	17	167,419	196,4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209,227	255,364
預付租賃款項	14	3,454	3,211
可退回稅項		4,037	3,927
衍生金融工具	19	—	1,028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	22,946	26,77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	46,917	38,868
		454,000	525,58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	196,148	220,332
應付董事款項	22	27,798	13,000
應付稅項		1,301	158
一年內到期之銀行借貸	23	176,481	245,479
衍生金融工具	19	—	980
		401,728	479,949
流動資產淨值		52,272	45,63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87,034	890,850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一年後到期之銀行借貸	23	21,832	24,543
遞延稅項負債	24	11,239	16,217
		33,071	40,760
		853,963	850,09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	67,642	67,642
儲備		786,321	782,448
		853,963	850,090

董事會已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通過及授權刊發載於第 22 至 75 頁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李達興
主席

馮美寶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不可分派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之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換算儲備 千港元	中國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67,642	313,127	241,393	59,332	—	135,925	817,419
因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並直接於							
權益確認之匯兌差額	—	—	—	78,433	—	—	78,433
本年度虧損	—	—	—	—	—	(45,762)	(45,762)
本年度已確認收入(開支)總額	—	—	—	78,433	—	(45,762)	32,671
附屬公司之累計溢利撥充資本	—	—	10,000	—	—	(10,000)	—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67,642	313,127	251,393	137,765	—	80,163	850,090
因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並直接於							
權益確認之匯兌差額	—	—	—	72,781	—	—	72,781
本年度虧損	—	—	—	—	—	(68,908)	(68,908)
本年度已確認收入(開支)總額	—	—	—	72,781	—	(68,908)	3,873
轉撥	—	—	—	—	9,203	(9,203)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7,642	313,127	251,393	210,546	9,203	2,052	853,963

附註：

- (a) 本集團之不可分派儲備因附屬公司將保留溢利撥充資本而產生。
- (b)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海外投資企業之相關法律及法規所訂明，中國附屬公司須維持法定盈餘基金，包括儲備基金。法定儲備基金乃不可分派。該等儲備之分配乃由其董事會酌情決定自中國附屬公司之除稅後純利作出。法定盈餘基金可用作彌補過往年度虧損(如有)，並可透過資本化發行之方式轉換為股本。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74,293)	(39,333)
經以下調整：			
呆壞賬撥備		3,288	5,548
陳舊存貨撥備，淨額		4,237	8,754
無形資產攤銷		372	351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3,829	3,178
折舊		53,353	50,075
匯率變動對公司間結餘之影響		17,906	20,009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28	(14,639)	—
其他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	(9,730)
就物業、機器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		16,663	—
利息支出		11,853	13,835
利息收入		(997)	(778)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收益)		620	(4,230)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3,628)	(60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1,566	(6,480)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		753	—
撤銷無形資產		—	192
撤銷其他應付款項		—	5,955
撤銷貿易應收款項		112	—
撤銷其他應收款項		—	4,527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20,995	51,273
存貨減少(增加)		37,831	(14,74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52,619	(49,025)
持作出售物業減少		—	10,038
分類為持作貿易之衍生金融工具減少(增加)		89	(1,74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36,154)	20,740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75,380	16,534
已付香港利得稅		(710)	(96)
退回香港利得稅		164	550
已付香港以外地區利得稅		(197)	(3,819)
退回香港以外地區利得稅		1,389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6,026	13,16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997	778
購入物業、機器及設備		(41,839)	(43,713)
購入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		(7,020)	—
已付預付租賃款項		(4,742)	—
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5,547)	(7,662)
出售附屬公司	28	26,168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收益		6,177	10,591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收益		25,128	2,070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所得收益		—	58,312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4,365	(16,715)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687	3,66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年度之銀行貸款		126,892	213,507
償還銀行貸款		(186,527)	(241,098)
董事墊款		14,790	7,000
已付利息		(11,853)	(13,835)
銀行透支減少		(8,087)	(1,478)
信託收據及入口貸款(減少)增加淨額		(8,800)	5,589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3,585)	(30,3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6,128	(13,485)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868	49,903
匯率變動之影響		1,921	2,450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917	38,8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46,917	38,8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並根據公司法註冊為受豁免公司。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年報之公司資料內披露。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從事之業務載於附註36。

本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其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現正或經已生效之修訂及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金融資產之重新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 界定利益資產之限制、 最低資金要求及其相互關係

採納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編製及呈列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構成重大影響。因此，毋須對過往期間作出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本)	可認沽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之責任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之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內嵌式衍生工具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顧客忠誠計劃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8號	自客戶轉讓資產 ⁷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本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之轉讓生效。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影響本集團收購日期為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進行之業務合併之會計方式。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影響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過往成本基準編製，惟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如下文會計政策所闡釋)。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之實體(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倘本公司有權管治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則達到控制。

綜合收益表包括於本年度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收購之生效日期起計或計至出售之生效日期(如適用)。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於有需要時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納者一致。

集團內公司間之一切交易、結餘、收益及開支已於綜合賬目時撇銷。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持作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之物業。

投資物業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包括任何直接應佔支出。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即採用公平值模式以公平值計量。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其產生之期間計入損益賬。

投資物業於開始自用時轉撥至物業、機器及設備。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其後會計處理而言，轉撥當日之公平值為物業之既定成本。過往根據公平值模式分類為投資物業並以經營租約持有之物業權益於轉撥後繼續入賬列作融資租約。

投資物業於出售時或投資物業永久不再使用或預期不會因出售該投資物業而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任何取消確認資產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按資產之出售所得收益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乃計入該項目被取消確認之年度之綜合收益表內。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包括用於生產貨物或供應服務或作行政用途之土地及樓宇(在建工程除外)以成本減其後之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經考慮其估計餘值後以遞減餘額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以撇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在建工程包括正在建造以供生產或自用之物業、機器及設備。在建工程以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於完成後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分類為物業、機器及設備之適當類別。此等資產之折舊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乃於資產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項目於出售後或當預期不會因持續使用資產而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任何取消確認資產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按項目之出售所得收益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乃計入該項目被取消確認之年度之綜合收益表內。

土地使用權

獲取土地使用權之付款被視為經營租約，並按權利期間以直線法自綜合收益表扣除。

無形資產

源自發展開支由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僅於清晰界定之項目所產生之發展成本預計會透過未來商業活動收回時確認。所產生之資產乃以直線法按其可用年期攤銷，並按成本減其後之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之初步確認金額為無形資產首次達致確認情況日期起所產生之開支總和。若無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可獲確認，則發展開支於產生期間內計入損益。

於初步確認後，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與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之基準相同。

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具備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則須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見下文有關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先入先出法計算。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均在其產生期間於綜合收益表之財務成本確認及入賬。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審閱其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衡量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此外，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其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倘估計資產之可收回數額低於其賬面值，則會將資產賬面值降至其可收回數額。減值虧損隨即確認為開支。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資產之賬面值將增至其經調整之估計可收回數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設資產並無於過往年度出現減值虧損而應有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會即時確認為收入。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總額。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扣減之收入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永不課稅或扣減之項目，故與綜合收益表所列溢利不同。本集團現時稅項負債乃按結算日規定或實際規定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指在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相應稅基之差額確認，以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處理。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於很可能動用可扣稅暫時差額對銷應課稅溢利之情況下予以確認。若交易中因業務合併以外原因而首次確認之其他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之暫時差額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時，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因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倘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及暫時差額可能將不會於可見未來撥回則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乃於各個結算日進行檢討，並予以相應扣減，直至並無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可予應用為止。

遞延稅項按預期適用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從收益表中扣除或計入，惟倘其與直接扣除或計入權益之項目有關則除外，於該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於權益處理。

收入確認

收入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並相當於在日常業務過程已售貨品之應收款額(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之物業銷售收入於年內簽訂及法律上完成買賣協議時確認。

銷售貨品所得收入乃於貨品付運及有關所有權易手之情況下確認。

金融資產(包括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根據未償還本金額以適用實際利率(乃準確貼現透過金融資產之預期使用年期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收益至該資產賬面淨值之比率)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計算。

租約

融資租約指租約條款將所有權之風險及回報大部份轉至承租人之租約。其他所有租約則列作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來自經營租約之租賃收入按直線法於有關租賃年期在綜合收益表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約之應付租金乃按相關租賃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表中扣除。作為訂立一項經營租約之獎勵之已收及應收利益乃以直線法按租賃年期確認為租金支出減少。

租賃土地及樓宇

租賃土地及樓宇之土地及樓宇部份應視乎租賃類別獨立入賬，除非租賃付款不能可靠地劃分為土地或樓宇部份，在此情況下，整份租約劃分為融資租約，並入賬列為物業、機器及設備。除非租賃付款能可靠地劃分，則租賃土地權益將入賬列作經營租約，惟根據公平值模式分類及入賬列作投資物業者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計值之交易，按交易日期之現行匯率以各自之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業務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記錄。於各結算日，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性項目，會按該結算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為單位按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性項目，會按釐定公平值當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為單位按歷史成本計算之非貨幣性項目不會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性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性項目而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損益表內確認。按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性項目因重新換算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期內已計入損益表內。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之海外業務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之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港元)，而其收益及開支則按年內之平均匯率換算，惟期內匯率出現大幅波動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則使用交易當日之現行匯率。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會於權益之個別單位(換算儲備)內確認。該等匯兌差額於出售該海外業務之期間確認為溢利或虧損。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條文之訂約方之一時，在資產負債表中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以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或扣減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按適用情況而定)之公平值。收購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隨即於損益表內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主要分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及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所有日常買賣之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及取消確認。日常買賣指須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訂立之時間內交收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一種計算金融資產攤銷成本與分派利息收入至相關期間之方法。實際利率是以精確估計金融資產年期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有已付或已收之費用，或實際利率整體之收入、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價)之折現比率或(如適用)更短期間。

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率法確認，惟指定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除外，其利息收入則計入收益或虧損淨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並無在活躍市場報價而附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後之各結算日，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有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列賬(見下文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貿易之投資及該等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

倘屬下列情況，金融資產則分類為持作貿易：

- 所收購之金融資產主要用於在不久將來銷售；或
- 屬於本集團整體管理之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份，且近期事實上有出售以賺取短期溢利之模式；或
- 屬於衍生工具(除指定及具有有效對沖作用之工具之外)。

倘出現下列情況，持作貿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可於初步確認時指定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

- 有關指定撇銷或大幅減低計量或確認可能出現不一致之情況；或
- 金融資產組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其中部份，並根據本集團既定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按公平值基準管理及評估其表現，而分類資料則按該基準由內部提供；或
- 金融資產組成包含一種或以上內嵌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其中部份，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整份合併合約(資產或負債)將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於初步確認後之各結算日，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之變動於出現之期間直接於損益表確認。於損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金融資產所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該等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者除外)於各結算日被評估是否存有減值跡象。當有客觀跡象顯示因一項或多項於金融資產初步確認後出現之事件而影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時，則對金融資產作出減值。

減值之客觀跡象可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嚴重財政困難；或
- 逾期或拖欠利息或本金款項；或
-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就若干金融資產類別(如貿易應收款項)而言，不會單獨作出減值之資產會於其後彙集一併評估減值。應收款項組合之客觀減值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回款項之經驗、組合內逾期超過所獲授信貸期之欠款數目上升、國家或本地經濟狀態出現明顯變動導致應收賬款未能償還。

就按已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當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已減值時，減值虧損金額會於損益表中確認，並以資產之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以金融資產的原始實際利率折現)間之差額計量。

與所有金融資產有關之減值虧損會直接於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中作出扣減，惟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表確認。當貿易或其他應收款項被視為無法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撇銷。先前已撇銷之金額其後收回計入損益表。

就以已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之數額減少，而此項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之某一事件聯繫，則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於損益表中予以撥回，惟於撥回減值當日之資產賬面值不得超逾假設未確認減值時之已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權益

集團實體所發行之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所訂立之合約安排之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

權益工具乃顯示集團資產之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於扣除所有負債後)。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一般分類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負債及其他金融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一種計算攤銷金融負債成本與分配利息支出到相關期間之方法。實際利率率乃以精確估計金融負債期間或(如適用)更短期間未來現金支出之現值比率。

利息支出乃按實際利率法確認，惟指定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負債除外，其利息支出則計入收益或虧損淨額。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負債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負債分為兩個分類，包括持作貿易之金融負債及於初步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負債。

倘屬下列情況，金融負債則分類為持作貿易：

- 所產生之金融負債主要用於在不久將來購回；或
- 屬於本集團整體管理之可辨別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份，且近期事實上有出售以賺取短期溢利之模式；或
- 屬於衍生工具(除指定及具有有效對沖作用之工具之外)。

倘屬下列情況，則持作貿易之金融負債以外之金融負債可於初步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

- 該指定消除或大幅減少可能出現不一致之計量或確認；或
- 根據本集團之既定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及有關內部提供基準之分組，管理其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構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且其表現按公平值評估；或
- 其構成包含一個或多個附帶衍生工具之合約之一部份，且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准許全部合併之合約(資產或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

於初步確認後之各結算日，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在產生期間直接於損益表確認。於損益表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就金融負債支付之任何利息。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貸及應付董事之款項，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權益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收益扣除直接發行成本記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

衍生工具初步於訂立衍生合約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於各結算日按其公平值重新計量。所得出之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該衍生工具指定及有效作為對沖工具，在此情況下，於損益表確認之時間則取視乎對沖關係之性質而定。

取消確認

金融資產乃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被轉讓，而本集團實質上轉讓金融資產之所有權之一切風險及回報時取消確認。於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代價款額之差額以及已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將損益表內確認。

金融負債於相關合約指明之責任被解除、取消或屆滿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所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表內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向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符合領取供款資格時列作開支。

4. 估計不明確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述之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作出對財務報表中已確認之金額有重大影響之判斷、估計及假設。

存貨減值之估計撥備

本集團根據陳舊存貨之可變現淨值評估就存貨作出撥備。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有變，顯示可變現淨值低於存貨成本時，則於存貨應用撥備。識別陳舊存貨需要對存貨之狀況及可用性作出判斷及估計。

存貨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為167,419,000港元(扣除陳舊存貨撥備14,33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96,413,000港元(扣除陳舊存貨撥備14,300,000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之估計撥備

本集團根據應收賬款之可收回性評估作出呆賬撥備。倘任何客觀跡象顯示貿易應收款項之結餘未必能收回，則就其作出撥備。於釐定是否需就呆賬作出撥備時，本集團會考慮賬齡分析狀況及可收回之可能性。於識別呆賬後，負責之銷售人員會與相關客戶討論，並報告可收回性。僅於貿易應收款項不大可能被收回時，方會作出特定撥備。當債務之預期可收回性有別於原來估計，有關差異將影響該估計出現變動期間之應收賬款及呆賬開支之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估計不明確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之估計撥備(續)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面值為191,701,000港元(扣除呆壞賬撥備18,92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27,021,000港元(扣除呆壞賬撥備27,213,000港元))。

就物業、機器及設備確認之估計減值虧損

釐定物業、機器及設備是否出現減值須對物業、機器及設備所獲分配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作出估計。計算使用價值需要本集團對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及適當之貼現率作出估計，以計算有關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較預期少，則可能出現重大減值虧損。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賬面值為674,116,000港元(已扣除就物業、機器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16,66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69,400,000港元(已扣除就物業、機器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零港元))。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通過優化債務與股本結存為股東爭取最高回報，使本集團旗下實體能夠持續經營。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與去年維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包括債務淨額，包括已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銀行借貸，以及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本公司董事定期審閱資本結構。作為審閱之一部份，董事考慮資本成本與各類資本的風險。基於董事之推薦意見，本集團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及發行新債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6.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之業務主要分為三類：家用產品、PVC管材及管件以及物業投資。

家用產品	—	製造及分銷家用產品
PVC管材及管件	—	製造及分銷PVC管材及管件
物業投資	—	投資於物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續)

有關該等業務之分類資料呈列如下，乃作為首要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家用產品 千港元	PVC管材 及管件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貨品					
對外銷售	471,126	526,961	—	—	998,087
分類間銷售	673	1,043	—	(1,716)	—
租賃收入	—	—	1,082	—	1,082
總計	471,799	528,004	1,082	(1,716)	999,169
分類業績	(32,001)	(29,551)	3,920	—	(57,632)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	14,639	—	14,639
衍生金融工具分類為持作貿易所產生之 收益					2,039
以公平值計入盈利或虧損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					(753)
未分配集團收入					997
未分配集團支出					(21,730)
財務成本					(11,853)
除稅前虧損					(74,293)
稅項					5,385
本年度虧損					(68,908)

分類間銷售均按成本加若干利潤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業務分類(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家用產品 千港元	PVC管材 及管件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集團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其他資料					
資本添置	20,295	32,359	—	258	52,912
折舊	25,521	26,786	—	1,046	53,353
無形資產攤銷	372	—	—	—	372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2,084	869	—	876	3,829
呆壞賬撥備	(417)	3,705	—	—	3,288
陳舊存貨撥備淨額	3,808	429	—	—	4,237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6,876	(728)	—	—	16,148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1,687	(121)	—	—	1,566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	—	(3,628)	—	(3,628)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	—	—	620	—	620
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5	107	—	—	112
其他應付款項撇銷	5,955	—	—	—	5,955
分類為持作貿易之衍生金融工具所產生之收益	—	—	—	(2,039)	(2,039)
確認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2,663	14,000	—	—	16,663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家用產品 千港元	PVC管材 及管件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524,055	585,368	16,550	1,125,973
未分配集團資產				162,789
綜合資產總值				1,288,762
負債				
分類負債	79,638	114,897	75	194,610
未分配集團負債				240,189
綜合負債總額				434,7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業務分類(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家用產品 千港元	PVC管材 及管件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貨品					
對外銷售	447,112	522,070	26,279	—	995,461
分類間銷售	1,653	780	—	(2,433)	—
租賃收入	—	—	1,741	—	1,741
總計	448,765	522,850	28,020	(2,433)	997,202
分類業績	(26,849)	5,965	14,515	—	(6,369)
衍生金融工具分類為持作貿易所產生之					
收益					5,136
未分配集團收入					778
未分配集團支出					(25,043)
財務成本					(13,835)
除稅前虧損					(39,333)
稅項					(6,429)
本年度虧損					(45,762)

分類間銷售均按成本加若干利潤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業務分類(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家用產品 千港元	PVC管材 及管件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集團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其他資料					
資本添置	40,345	17,718	—	3,417	61,480
折舊	21,376	27,698	—	1,001	50,075
無形資產攤銷	351	—	—	—	351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508	794	—	876	3,178
呆壞賬撥備	2,451	3,097	—	—	5,548
無形資產撇銷	192	—	—	—	192
其他應收款項撇銷	4,527	—	—	—	4,527
陳舊存貨撥備	8,754	—	—	—	8,754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3,722	(1,347)	—	—	22,375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7,187)	707	—	—	(6,480)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	—	(4,230)	—	(4,230)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	—	(600)	—	(600)
其他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之 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9,730)	—	—	—	(9,730)
分類為持作貿易之衍生金融工具 所產生之收益	—	—	—	(5,136)	(5,136)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家用產品 千港元	PVC管材 及管件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580,259	597,768	39,072	1,217,099
未分配集團資產				153,700
綜合資產總值				1,370,799
負債				
分類負債	95,736	122,349	—	218,085
未分配集團負債				302,624
綜合負債總額				520,7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地區分類

本集團90%以上之PVC管材及管件之銷售及本集團物業投資之租賃收入均售予及收自中國之客戶及租客。本集團家用產品以客戶地域為基準按地區市場劃分之銷售額分析如下：

	營業額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美國	403,130	353,706
亞洲	31,845	46,105
歐洲	17,054	17,063
加拿大	12,783	23,923
拉丁美洲	5,004	4,381
澳洲	1,079	1,214
其他地區	231	720
家用產品總銷售額	471,126	447,112

由於超過90%之資產及資本添置均位於中國，故此並無呈列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分類資產及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添置之賬面值分析。

7. 財務成本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之利息：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10,223	12,410
— 毋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1,630	1,375
	11,853	13,785
就衍生金融工具已付之利息淨額	—	50
	11,853	13,8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稅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香港		
— 本年度支出	(1,195)	(36)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1	—
	(1,164)	(36)
中國其他地區		
— 本年度支出	—	(848)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523	—
	523	(848)
	(641)	(884)
遞延稅項支出(附註24)		
— 本年度抵免	6,020	1,202
— 可歸屬為稅率之轉變	6	(6,747)
	6,026	(5,545)
稅項抵免(支出)	5,385	(6,429)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零八年收入條例草案，將公司利得稅稅率由17.5%調減至16.5%，自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課稅年度起生效。因此，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零七年：17.5%）計算。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頒佈中國主席令第63號《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頒佈新稅法實施條例。根據新稅法及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稅率將劃一為25%。

根據中國相關法例及法規，本集團5間（二零零七年：1間）中國附屬公司視作首個業務錄得盈利年度為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七年：首個錄得盈利之年度為二零零三年）起計兩年可享有中國企業所得稅豁免，而該等中國附屬公司可根據新稅法在其後三年享有中國企業所得稅50%減免，直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於二零零七年獲豁免之該中國附屬公司之適用中國企業所得稅率劃一為25%（二零零七年：24%）。根據國務院頒發之國發[2007]第39號（「國發」）之應用，自開始營運以來並無盈利並因而未有權享有稅務豁免或寬減之若干本集團附屬公司，其視作首次獲利年度為二零零八年，因此，該等本集團附屬公司之本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率將為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稅項(續)

由於若干中國附屬公司位於深圳經濟特區，故該等附屬公司有權於二零零七年應用15%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根據上文所述之國發之應用，該等享有有關稅務優惠之公司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五年內逐步增加至25%。(適用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於二零零八年為18%，二零零九年為20%，二零一零年為22%，二零一一年為24%，而二零一二年則為25%)。

根據綜合收益表年內稅項支出與除稅前虧損對照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74,293)	(39,333)
按國內所得稅稅率18%(二零零七年：15%)計算之稅項	13,373	5,900
不可用作扣稅之開支之稅務影響	(3,725)	(6,833)
毋須納稅之收入之稅務影響	2,551	1,00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554	—
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之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2,330)	(1,342)
稅率變動對遞延稅項之稅務影響	6	(6,747)
動用先前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之稅務虧損	2,540	2,415
按稅項豁免及以優惠稅率繳納所得稅	(7,173)	(923)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業務之附屬公司之不同稅率之影響	(411)	96
本年度稅項抵免(支出)	5,385	(6,429)

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18%(二零零七年：15%)為本集團業務大致所在司法權區之過渡性國內稅率。國內稅率將逐步遞增，並於二零一二年劃一為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本年度虧損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董事酬金(附註10)	16,757	16,966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352	3,333
其他員工成本	96,320	92,692
總員工成本	116,429	112,991
呆壞賬撥備	3,288	5,548
陳舊存貨撥備	5,300	8,754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行政費用)	372	351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3,829	3,178
核數師酬金	2,394	2,553
確認為費用之存貨成本	926,379	899,364
確認為費用之持作出售物業成本	—	10,038
折舊	53,353	50,075
匯兌虧損(計入其他支出)	23,349	24,018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1,566	—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賃租金	154	581
運費及手續費支出(計入銷售及分銷成本)	11,246	6,677
無形資產撇銷	—	192
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112	—
其他應收款項撇銷	—	4,527
並已計入下列各項：		
匯兌收益(計入其他支出)	7,201	1,643
投資物業之租金總收入	1,082	1,741
減：租金收入之直接經營開支	(55)	(174)
	1,027	(1,567)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計入其他收入)	—	6,480
利息收入	997	778
其他應付款項撇賬(計入其他收入)	—	5,955
陳舊存貨撥備撥回(附註)	1,063	—

附註：由於相關存貨已變現及於其後被使用，故陳舊存貨撥備之回撥回已於年內確認，而該金額已計入綜合收益表之銷售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僱員酬金

(i) 本集團付予各董事之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薪酬及 其他福利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酬金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李達興	—	7,350	—	7,350
馮美寶	—	2,700	12	2,712
李振聲	—	2,700	12	2,712
黎麗華(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辭任)	—	900	12	912
李栢桐	—	508	12	520
鄭波濤	—	930	12	942
陳麗娟	—	877	12	889
非執行董事：				
張子文	180	—	—	18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志謙	180	—	—	180
許志權	180	—	—	180
何德基	180	—	—	180
	720	15,965	72	16,7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i) 本集團付予各董事之酬金詳情如下：(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千港元	薪酬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酬金總額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李達興	—	7,350	—	7,350
馮美寶	—	2,700	12	2,712
李振聲	—	2,700	12	2,712
黎麗華	—	900	12	912
李栢桐	—	498	12	510
鄭波濤	—	855	12	867
蔡國強(於二零零七年 八月十三日辭任)	—	355	7	362
陳麗娟	—	824	12	836
非執行董事：				
張子文	180	—	—	18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志謙(於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十七日獲委任)	30	—	—	30
許志權	180	—	—	180
何德基	180	—	—	180
鄧敬雄(於二零零七年 九月十九日辭任)	135	—	—	135
	705	16,182	79	16,966

除上文所披露之金額外，年內本集團亦向李達興先生及馮美寶女士提供其於香港之租賃物業作為居所。以應課差餉租值概約計算，有關居所於本年度之估計貨幣價值為3,22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351,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ii) 僱員酬金資料

本年度及上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其酬金載於上文(i)。其餘兩名非董事之最高薪僱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薪金	3,300	3,3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4	24
	3,324	3,324

該兩名僱員之酬金按以下級別劃分：

	僱員人數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2

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時之獎金或離職賠償。兩年內，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11.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之計算方法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虧損	(68,908)	(45,762)
	股份數目	
	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股份數目	676,417,401	

由於在該兩個年度內並無潛在普通股存在，故並無呈報每股攤薄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投資物業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公平值		
於一月一日	39,020	36,260
轉撥至物業、機器及設備	(350)	—
出售	(21,500)	(1,470)
公平值(減少)增加	(620)	4,23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6,550	39,020

上述投資物業之賬面值包括：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位於香港之物業	8,250	31,010
位於中國(不包括香港)之物業	8,300	8,010
	16,500	39,020

投資物業以中期租約持有。

本集團於以經營租賃持有之土地及樓宇擁有作賺取租金或資本升值用途之所有物業權益乃採用公平值模式計量，並分類及列賬為投資物業。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乃按獨立專業物業估值師萊坊(香港)有限公司(與本集團並無關連)於該日進行之估值而達致。萊坊(香港)有限公司在估值有關地點之同類物業方面具備合適資格及近期經驗。公平值16,550,000港元乃參考資本化相關淨收入之基準而達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機器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傢私、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313,747	81,187	68,845	19,964	599,173	78,657	1,161,573
貨幣調整	15,430	3,891	3,423	559	33,819	4,437	61,559
添置	10,901	3,024	—	1,868	24,128	21,559	61,480
重新分類	92,444	—	1,649	—	318	(94,411)	—
出售	(2,539)	(1,705)	(2,584)	(257)	(8,399)	(193)	(15,677)
轉撥自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	—	—	—	18,092	—	18,092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9,983	86,397	71,333	22,134	667,131	10,049	1,287,027
貨幣調整	23,999	5,325	4,028	753	42,152	647	76,904
添置	10,209	520	4,988	146	29,811	7,238	52,912
重新分類	2,951	52	1,259	—	7,969	(12,231)	—
出售	—	(2,076)	(48,297)	(2,087)	(4,416)	—	(56,876)
轉撥自投資物業	350	—	—	—	—	—	350
出售附屬公司	(12,490)	—	—	—	—	—	(12,49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5,002	90,218	33,311	20,946	742,647	5,703	1,347,827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83,802	66,259	54,274	14,982	318,275	—	537,592
貨幣調整	4,784	3,361	3,250	395	18,140	—	29,930
本年度撥備	12,723	3,842	2,366	1,098	30,046	—	50,075
於出售時撇銷	(2,310)	(599)	(646)	(224)	(7,787)	—	(11,566)
轉撥自分類為持作出售非流動 資產時確認	—	—	—	—	11,596	—	11,596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8,999	72,863	59,244	16,251	370,270	—	617,267
貨幣調整	6,144	4,416	3,262	472	21,868	—	36,162
本年度撥備	17,560	2,588	2,159	1,511	29,535	—	53,353
於收益表確認之減值虧損	—	—	—	—	16,663	—	16,663
於出售時撇銷	—	(1,882)	(43,672)	(1,787)	(1,792)	—	(49,133)
出售附屬公司時撇銷	(961)	—	—	—	—	—	(961)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742	77,985	20,993	16,447	436,544	—	673,711
賬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3,260	12,233	12,318	4,499	306,103	5,703	674,116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0,984	13,534	12,089	5,883	296,861	10,049	669,4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租賃土地及樓宇之成本乃按二十五年至五十年以直線法計算折舊。

按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遞減餘額法按以下年率計算折舊，以撇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成本：

傢俬、裝置及設備	18至20%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賃年期或20%之較短者計算
汽車	20%
廠房及機器	9至20%

年內，董事對本集團之製造資產進行審核，認為若干數目之該等資產已由於損壞及技術陳舊而減值。為進行減值測試，機器及設備已分配為兩個獨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包括家用產品分類以及PVC管材及管件分類。因此，已就機器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16,663,000港元，當中本集團之家用產品以及PVC管材及管件分類之減值虧損分別為2,663,000港元及14,000,000港元。上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已根據其使用價值釐定。用作計算本集團之家用產品分類以及PVC管材及管件分類之使用價值金額之貼現率分別為7.84%及3.53%。

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之賬面值包括：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香港以中期租約持有之租賃土地及樓宇	50,305	51,023
於中國(不包括香港)以中期土地使用權持有之樓宇	282,955	279,961
	333,260	330,984

以中期租約持有之在建工程位於中國。

本集團已抵押賬面淨值約191,01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15,717,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作為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融資之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預付租賃款項

本集團之預付租賃款項包括：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位於香港之租賃土地：		
中期租約	33,507	34,383
位於中國之租賃土地：		
中期租約	102,285	94,892
	135,792	129,275

就呈報用途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流動	3,454	3,211
非流動	132,338	126,064
	135,792	129,2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無形資產

	已撥充資本之 開發成本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3,396
貨幣調整	216
撇銷	(192)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20
貨幣調整	197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17
攤銷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
年內支出	351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1
貨幣調整	25
年內支出	372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48
賬面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69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69

開發成本為開發高增值環境再生資源及循環再用業務而內部產生。

無形資產乃按其估計 10 年經濟年期以直線法攤銷。攤銷費用已計入綜合收益表內銷售成本項目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包括：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與權益掛鈎票據	6,267	—

本金額為900,000美元之與權益掛鈎票據乃以美元(「美元」)為單位，有關利息於首月每日以固定利率累計及於其後之付款日按事前釐定程式計算。與權益掛鈎票據於到期日前之各個期間均受強制贖回所限。透過比較市價與一籃子台灣上市股本證券之事前釐定價格，於強制終止時結算之期間及方式與該等股本證券之表現掛鈎。累計利息須每月支付。票據可於到期時以全數本金之現金額贖回。由於與權益掛鈎票據包含衍生工具，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整份合併合約將指定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故其於初步確認時獲指定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與權益掛鈎票據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到期，並須受強制終止所限，故獲分類為非流動。票據於各結算日按有關對手方金融機構所提供估值金額以公平值列賬。

17. 存貨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原料	85,222	109,688
在製品	28,122	31,255
製成品	54,075	55,470
	167,419	196,4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以下為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73,878	106,478
31至60日	46,004	50,709
61至90日	25,768	31,899
91至180日	23,599	30,865
超過180日	22,452	7,070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191,701	227,021
其他應收款項	17,526	28,34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209,227	255,364

本集團視乎銷售之產品向其貿易客戶提供最多180日之信貸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將內部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並界定客戶之適當信貸限額。

以有關集團公司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載列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美元(「美元」)	55,473	90,1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計入本集團之貿易應收結餘為賬面值58,91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3,497,000港元)之應收賬款,於報告日期已逾期,而本集團並無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31至60日	9,880	1,057
61至90日	4,028	26,516
91至180日	22,552	28,854
超過180日	22,452	7,070
	58,912	63,497

呆賬撥備之變動: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27,213	21,018
貨幣調整	1,036	647
於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3,288	5,548
列作無法收回之撇賬款項	(12,615)	—
年終結餘	18,922	27,213

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察貿易應收款項之信貸質素,並認為並無逾期或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之信貸質素良好。根據本集團客戶之付款模式,已逾期但未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一般可予收回。就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確認之呆賬撥備乃對賬齡超過一年尚未收回之貿易應收款項全數作出撥備,原因為過往經驗顯示有關應收款項一般無法收回,或屬於處於清盤中或出現嚴重財政困難之客戶之個別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

本公司董事認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遠期外匯合約	—	—	1,028	980

於結算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未行使之遠期外匯合約。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行使遠期外匯合約之主要條款如下：

名義金額	到期日	匯率
交收		
買入 0 至 2,000,000 美元	二零零八年四月四日	1 美元兌 7.75 港元
買入 1,000,000 至 3,000,000 美元	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	1 美元兌 7.708 港元
不交收		
買入 1,000,000 美元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	1 美元兌人民幣 7.4123 元
買入 1,000,000 美元	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一日	1 美元兌人民幣 7.3849 元
買入 1,000,000 美元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1 美元兌人民幣 7.3549 元
買入 1,000,000 美元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1 美元兌人民幣 7.3283 元
買入 1,000,000 美元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1 美元兌人民幣 7.2960 元
買入 250,000 美元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五日	1 美元兌人民幣 7.3790 元
買入 250,000 美元	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七日	1 美元兌人民幣 7.3420 元
買入 250,000 美元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1 美元兌人民幣 7.340 元
賣出 20,000,000 至 40,000,000 美元	二零零八年七月十六日	1 美元兌人民幣 7.25-7.3 元
賣出 1,000,000 美元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三日	1 美元兌人民幣 7.4715 元
賣出 1,000,000 美元	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一日	1 美元兌人民幣 7.4530 元
賣出 1,000,000 美元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1 美元兌人民幣 7.4350 元
賣出 1,000,000 美元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1 美元兌人民幣 7.4170 元
賣出 1,000,000 美元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1 美元兌人民幣 7.410 元
賣出 250,000 美元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五日	1 美元兌人民幣 7.5465 元
賣出 250,000 美元	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七日	1 美元兌人民幣 7.5350 元
賣出 250,000 美元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1 美元兌人民幣 7.5240 元

上述衍生工具於各結算日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於各結算日按有關對手方金融機構所提供之估值金額釐定。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平值以所報匯率及符合合約到期日之所報利率所產生之孳息曲線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授予本集團之短期銀行借貸而抵押予銀行之存款，故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按介乎0.45%至3.87%（二零零七年：2.94%至3.87%）之年利率計息。已抵押存款將於償清相關借款之日退還。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之短期銀行存款，該等存款按市場利率計息。銀行結餘按介乎0.01%至3.15%（二零零七年：1%至3.23%）之市場年利率計息。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公司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有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以及現金載列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美元	1,514	2,647
港元	3,257	2,004

本公司董事認為，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以及現金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為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36,675	128,490
31至60日	22,445	23,455
61至90日	15,537	11,936
超過90日	38,678	20,342
貿易應付款項總額	113,335	184,223
其他應付款項	82,813	36,10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196,148	220,3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以下為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於結算日之分析：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計支出	10,711	10,777
應計銷售折扣	11,137	3,833
預收款項	30,828	9,234
應付薪金	5,613	6,592
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應付款項	8,047	—
其他	16,477	5,673
	82,813	36,109

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90日。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下列以相關集團公司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金額：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美元	7,845	23,410

本公司董事認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2. 應付董事款項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並須於一年內支付。本公司董事認為，應付董事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銀行借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浮息銀行貸款	172,601	227,423
浮息銀行透支	3,004	11,091
浮息信託收據及入口借貸	22,708	31,508
	198,313	270,022
分析：		
有抵押	193,313	258,681
無抵押	5,000	11,341
	198,313	270,022
須予償還之賬面值：		
一年內	176,481	245,479
多於一年，惟不超過兩年	8,281	6,786
多於兩年，惟不超過五年	9,309	10,889
多於五年	4,242	6,868
	198,313	270,022
減：一年內到期並列作流動負債之數額	(176,481)	(245,479)
一年後到期之數額	21,832	24,5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銀行借貸(續)

以相關集團公司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本集團銀行貸款(由附屬公司借貸)載列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美元	29,226	38,343
港元	21,056	21,200

本集團之借貸利率(每三個月重新定價一次)範圍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利率：		
可變利率借貸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0.88% 至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 6.5%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0.8% 至 最優惠利率 +2%

本集團借貸之實際利率範圍(亦相等於合約利率)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實際利率：		
可變利率借貸	1.57% 至 9.12%	4.14% 至 9.75%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違反銀行貸款之任何條款。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賬面值約34,640,000港元之銀行貸款，本集團違反主要與本集團之償債比率及利息保障比率有關之若干銀行貸款條款。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列報」，由於銀行並未同意放棄要求於結算日立即還款之權利，銀行貸款中19,280,000港元之非流動部份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中歸類為流動負債。本集團隨後獲得銀行之書面同意，放棄要求立即還款之權利。

本公司董事認為，銀行借貸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遞延稅項

	加速 稅項折舊 千港元	投資物業 公平值變動 千港元	稅務虧損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1,430)	(746)	2,314	—	(9,862)
匯兌差額	(911)	—	21	80	(810)
本年度內在綜合收益表(扣除)計入	(1,316)	(33)	447	2,104	1,202
稅率變動	(7,537)	—	—	790	(6,747)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194)	(779)	2,782	2,974	(16,217)
匯兌差額	(1,273)	—	27	198	(1,048)
本年度內在綜合收益表(扣除)計入	7,183	620	(1,707)	(76)	6,020
稅率變動	94	45	(133)	—	6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190)	(114)	969	3,096	(11,239)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約 188,503,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199,856,000 港元)，可用作對銷未來應課稅溢利。已就稅項虧損 5,864,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15,895,000 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969,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2,782,000 港元)。由於未來溢利來源不可預計，故此未有就餘下稅項虧損 182,639,000 港元(二零零七年：183,961,000 港元)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可被無限期押後。本集團於結算日並無其他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25. 股本

	二零零八年及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法定股本：	
1,5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股份	150,000
	面值
	二零零八年及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676,417,401 股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股份	67,642

法定、已發行及繳足股本於上年度與本年度均無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根據該計劃，可由採納該計劃後十年內隨時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及僱員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作為獎勵。該計劃於本公司一九九三年三月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採納。根據該計劃，認購價最低為緊接購股權授出之日前五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平均收市價之80%，惟無論任何情況下，認購價不得低於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根據該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之10%。購股權可於接納購股權之日起六個月後至授出購股權之日後五年內行使。

授出之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後30日內購買，並須支付賬面代價1港元。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九日，向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按行使價每股0.32港元認購4,460,000股本公司股份。本公司於年內就所授購股權收取之代價為7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之過渡性條文，於綜合收益表中並無就授出之購股權價值確認支出。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概無董事或僱員獲授任何購股權。此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購股權計劃下之購股權未行使。

2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金融工具分類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		
指定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	6,267	—
衍生工具	—	1,028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5,837	301,426
金融負債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		
衍生工具	—	980
攤銷成本	366,033	479,250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貸及應付董事之款項。該等金融工具之詳情於各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及如何減輕該等風險之政策載列如下。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可適時及有效地實施適當之措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擁有外幣買賣，使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本集團分別約45% (二零零七年：41%)及28% (二零零七年：14%)之銷售及購買以作出買賣之相關集團公司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擁有以相關集團公司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外幣銀行結餘、貿易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貸使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惟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美元	63,254	92,829	(37,071)	(61,753)
港元	3,257	2,004	(21,056)	(21,200)
	66,511	94,833	(58,127)	(82,953)

本集團主要面對人民幣(「人民幣」)兌港元匯率波動之風險。因港元與美元掛鈎，以港元(功能貨幣)計值之集團公司之美元結餘風險被認為並不重大。下表詳述本集團在人民幣(相關集團公司之功能貨幣)兌港元之匯率合理變動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時之敏感度分析。該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並就人民幣5%之變動於各結算日調整其換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貨幣風險(續)

	溢利增加(減少)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增加(減少)		
— 倘人民幣兌港元轉弱	(730)	(816)
— 倘人民幣兌港元轉強	730	816

管理層認為，由於年終風險並不反映年內之風險，故敏感度分析對固有外匯風險並無代表性。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可變利率銀行借貸(見附註23)有關。本集團現時並無對沖利率風險之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本集團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已按於結算日對可變利率銀行借貸之利率於每年初出現之合理可能變動及於各年均維持一致之情況下釐定。

經考慮二零零八年第三季度金融市況波動之影響後，管理層將敏感度比率由50個基點調整至100個基點，以評估利率風險。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	100個基點	50個基點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增加(減少)		
— 因利率增加而產生	(1,626)	(1,148)
— 因利率減少而產生	1,626	1,148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從事PVC及棉布製家用產品與PVC管材及管件之設計、製造及銷售。PVC樹脂為自原油提煉石油產品時之副產品。原油價格受全球及國內多種因素影響，因此非本集團所能控制。有關價格波動可能對本集團構成有利或不利影響。由於本集團過往並無使用商品衍生工具對沖原油之潛在價格波動，因此本集團面臨原油價格之總體波動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其他價格風險(續)

本集團亦透過其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承受股本價格風險。本集團之股本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在台灣證券交易所報價之股本工具。本集團將監察價格風險，並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風險。

管理層認為，由於年終之風險並不反映年內之風險，故敏感度分析對其他價格風險而言不具代表性。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為貿易應收款項風險。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因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其責任而面對與各類已確認金融資產之最高信貸風險為綜合資產負債表所述之該等資產之賬面值。

為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之管理層已委派隊伍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批准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行動以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本集團於各結算日審閱各個別貿易債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之金額作出適當減值撥備。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由於交易對手為獲國際信貸評及機構評定為高信貸評級之銀行，故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之信貸風險有限。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按地區劃分則主要集中於中國，佔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收款項之66%(二零零七年：54%)。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擁有充足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透過銀行借貸(附註23)擁有資金以應付其營運資金所需。一般而言，貿易應付款項一般須於收取貨品或服務後3個月內清償。

就管理流動資金而言，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視為足夠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本集團之營運提供資金，以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及利率風險表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少於1個月 千港元	1至3個月 千港元	3個月至1年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超過5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49,386	52,711	37,825	—	—	139,922	139,922
銀行借貸—可變利率	5.30	57,273	24,893	98,097	18,442	4,415	203,120	198,313
應付董事款項	—	—	—	27,798	—	—	27,798	27,798
		106,659	77,604	163,720	18,442	4,415	370,840	366,033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少於1個月 千港元	1至3個月 千港元	3個月至 1年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超過5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 賬面值 千港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32,347	35,391	128,490	—	—	196,228	196,228
銀行借貸—可變利率	5.72	113,154	65,227	71,571	20,193	7,335	277,480	270,022
應付董事款項	—	—	—	13,000	—	—	13,000	13,000
		145,501	100,618	213,061	20,193	7,335	486,708	479,250
衍生結算淨額								
遠期外匯合約	5.21	(63)	(73)	(180)	—	—	(316)	(310)
衍生結算總額								
遠期外匯合約								
— 流入	6.00	(11,701)	(31,459)	(39,678)	—	—	(82,838)	(81,720)
— 流出	6.00	11,822	31,657	39,623	—	—	83,102	81,982
		121	198	(55)	—	—	264	2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以下列方式釐定：

-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根據普遍接納之定價模式使用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並以可觀察現行市場交易之價格為數據。
-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乃以所報遠期匯率及符合合約到期日之所報利率所產生之孳息曲線計量。
-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公平值根據有關對手方金融機構就同等工具所提供之估值金額，以及工具期間之適用孳息曲線進行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記錄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8.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八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者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金富旺(香港)有限公司之100%股權及股東貸款，代價為26,500,000港元。該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物業持有業務。於扣除有關出售開支後，有關出售(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八日完成)所產生之現金淨額約為26,168,000港元，將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於出售日期之 資產淨值 千港元
所出售之資產淨值	
物業、機器及設備	11,529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6,798)
	4,731
公司間債務分配	6,798
出售收益	14,639
	26,168
以現金支付之總代價	26,168
出售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現金代價	26,1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資本承擔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就以下項目已訂約惟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之資本開支		
— 廠房及機器	1,542	10,381
— 租賃物業裝修	—	540
	1,542	10,921

30. 經營租約

本集團為承租人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物業經營租約之未來租賃款項承擔於下列期間到期：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51	—
於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8	—
	189	—

租約乃經協商而定，租金平均兩年釐定一次。

本集團為出租人

於結算日，本集團與租戶訂立之租約之應收未來最低租賃款項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985	972
於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34	571
	1,319	1,543

本集團持有投資物業作出租用途。該等所持有物業已承諾之租期最長為三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日，一名人士向中國法院提交對世界塑膠餐墊(寶安)有限公司(「世界寶安」，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的索賠，就其認為由高級出納員偽造之文件，要求償還指稱貸款約人民幣4,769,000元(約5,383,000港元)，該名高級出納員已因挪用資金而被拘捕。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九日，中國法院通知世界寶安出席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五日舉行之審訊。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三日，中國法院決定暫停對該索賠案件的審判，直到該高級出納員的刑事控告得出結果。儘管中國法院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日就針對該名高級出納員之刑事檢控發出最終裁決，本公司並無接獲中國法院或該人士之通知該案件會否繼續進行。

根據中國律師之意見及可用證據，本公司董事相信，此項索賠證據不足。因此，本綜合財務報表未就該索賠作出任何撥備。

32. 資產抵押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有抵押借貸以下列資產作抵押：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租賃土地及樓宇	191,013	215,717
投資物業	8,250	31,010
預付租賃款項	42,538	43,694
銀行存款	22,946	26,773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	6,267	—
	271,014	317,194

33.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所有合資格香港僱員設有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該計劃之資產乃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存放於受託人控制之基金。強制性福利乃根據強積金計劃提供。本集團為每位僱員按有關薪金成本5%或1,000港元中之較低者向強積金計劃供款。

國內附屬公司之僱員已參加中國政府營運之國家贊助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僱員薪津某個百分比對退休金計劃供款，作為此項福利之經費。本集團就此等國家贊助退休金計劃之唯一義務乃作出規定供款。

已計入綜合收益表之退休福利計劃總供款為3,42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412,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關連方交易

(a) 年內，本集團與關連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與關連方之關係	交易性質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若干董事之近親家屬成員	薪酬及其他福利	4,275	4,20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	36
		4,311	4,244
若干董事擁有實益權益之公司	已付租金	—	334

(b) 主要管理人員為本公司董事。付予彼等之酬金詳情載於附註10(i)。

(c)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錦揚有限公司(附註)及馮美寶女士(均為本集團之關連人士)提供住宅物業及擔保存款，作為本集團其中一項銀行融資的擔保，融資金額為21,80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8,093,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分別動用該項銀行融資約11,29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9,198,000港元)。

附註：李達興先生及其配偶馮美寶女士為錦揚有限公司之董事及股東。

35.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本集團公佈可能於未來三年安排向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增加資金約93,000,000港元，以發展環境再生資源及循環再造業務。資金來源將由本集團之內部資源調配及銀行借貸撥付，於未來三年分三期投入，將用於購置機器及相關設備、研究及加強技術及原料資源，以及興建新廠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主要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主要附屬公司(全部均由本集團全資擁有)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地點及性質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資本之面值	主要業務
捷迅(中港)貨運有限公司	香港 — 有限公司	6,000,000 港元	提供運輸服務
金利嘉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 有限公司	2 港元	持有物業
Greatflow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 有限公司	1 美元	持有物業
南塑建材塑膠製品(常熟)有限公司	中國 — 外商獨資企業	10,000,000 美元	製造 PVC 管材及管件與模具
南塑建材塑膠製品(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 外商獨資企業	230,000,000 港元	製造 PVC 管材及管件與模具
南塑建材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香港 — 有限公司	2 港元	建築材料貿易及供應
華南再生資源(中山)有限公司	中國 — 外商獨資企業	(附註 a)	製造及經營循環再造及再生 資源相關業務
佳多樂有限公司	香港 — 有限公司	10,000 港元	持有物業
環球製品廠有限公司	香港 — 有限公司	200 港元	持有物業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10,000 港元(附註 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主要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地點及性質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資本之面值	主要業務
World Houseware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 有限公司	50,000 港元	投資控股
世界家庭用具製品廠有限公司	香港 — 有限公司	200 港元	買賣家用產品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160,500 港元(附註 b)	
世界塑膠餐墊(寶安)有限公司	中國 — 外商獨資企業	360,000,000 港元	製造家用產品
世界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香港 — 有限公司	32,500,000 港元	投資控股

附註：

- (a) 華南再生資源(中山)有限公司之註冊資本為 10,000,000 美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公司已獲注資 9,817,590 美元(二零零七年：9,691,250 美元)。
- (b) 本集團概無持有任何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董事認為上表所列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為最主要影響本集團之業績或資產或負債。董事認為若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造成過長篇幅。

除在中國持有物業之佳多榮有限公司、在香港持有物業之 Greatflow Investments Limited 及在香港營運之 World Houseware (BVI) Limited 外，所有附屬公司均於其各自之註冊成立/註冊地點營運。

附屬公司概無於年結日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有任何未贖回之債務證券。

財務摘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營業額	870,936	895,383	887,153	997,202	999,169
除稅前溢利(虧損)	22,757	22,842	(38,027)	(39,333)	(74,293)
稅項	(2,899)	(2,854)	(4,668)	(6,429)	5,385
本年度溢利(虧損)	19,858	19,988	(42,695)	(45,762)	(68,908)

資產與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1,314,359	1,346,853	1,316,241	1,370,799	1,288,762
負債總額	(527,007)	(525,525)	(498,822)	(520,709)	(434,799)
股東資金	787,352	821,328	817,419	850,090	853,963